

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

丰政办发〔2020〕16号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对存在突出、区域性火灾隐患单位 实施挂牌督办的通知

各街道办事处、乡镇政府，各相关单位：

为全力提升疫情防控期间的火灾风险防控，坚决维护社会面火灾形势平稳，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，切实落实政府、部门和单位消防工作责任，聚焦风险防范，坚持系统治理、依法治理、综合治理、源头治理，我区决定对在消防隐患排查中发现的小井纸箱厂等16处重大、突出、区域性火灾隐患实行区级挂牌督办。为做好隐患督办工作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统筹协调，突出重点。各相关单位要进一步加强挂牌督办隐患整改力度，最大程度组织相关职能部门及各行业、系统积

极行动，动员社会各方面力量广泛参与，突出防控重点，区分层次，统筹推进火灾隐患全面整治。一方面要紧盯疫情高风险区域，重点强化对高风险街道、小区等敏感地区的火灾隐患排查整治；另一方面要集中力量对久拖未改的火灾隐患强力推进整改，尽快将挂牌督办隐患整改完毕。

二、狠抓落实，推动整改。各乡镇街道要落实直接责任、行业部门要落实监管责任，结合各自安全监管（管理）职责，全面开展消防安全自知自查自改，严格督查，落实责任，制定整改措施，落实整改资金，加快整改进程，确保火灾隐患及时得到解决。区防火委办公室要全面掌握消防工作动态，定期分析火灾形势、研究消防工作；建立健全火灾隐患情报信息机制，适时组织相关单位开展督查检查，推进重大火灾隐患整改；对挂账隐患实施跟踪督办，对整改完毕或经核查符合销账标准的予以销账。

三、加大宣传，提升意识。各相关单位要迅速调整工作方式，更新工作理念，打破常规做法，依托远程系统指导隐患单位开展火灾防控工作，同步开展火灾风险防控提示，确保线上风险防范、线下清除隐患精准对接。各街道办事处、乡镇政府要充分利用微信公众号、微信群等手段开展家庭火灾防范提示，重点对厨房火灾防范、电动自行车充电、酒精消毒药品的安全存放等问题开展提示，运用信息化手段，开展精准提示，推动社区在防疫检查、消毒过程中开展火灾隐患巡查检查，不断提升社会公众的消防安

全意识，积极推动挂账火灾隐患排查整治深入开展，增强广大群众的安全感。

附件：区级突出、区域性火灾隐患挂牌督办明细表

北京市丰台区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0年7月27日

(此件公开发布)

